

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向石称华、钱志红定向发行股票1,350,000股，募集资金10,800,000元，发行价格为8元/股，募集资金用途为归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5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账号：03384300040022702），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大华验字【2022】000177号）。

2022年2月21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95号）。2022年5月2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2022年5月30日，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开始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8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2月8日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2022年1月1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

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长风支行	03384300040022702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为 2022 年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附件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一、2022年3月15日募集资金总额	10,800,000.00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加：利息收入	10,494.03
减：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
减：银行服务费	14.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810,480.03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加：利息收入	1,165.23
减：归还银行贷款	811,472.06
减：银行服务费	24.0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49.20
四、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加：利息收入	0.20
减：银行服务费	12.00
减：转给公司基本账户	137.40
2024年11月29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即终止。

六、备查文件

- （一）《结算业务申请书》
- （二）《账户交易明细》

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